

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香園紀念教養院
第 10 屆家長大會第 4 次會議 會議記錄

- 壹、會議名稱：第 10 屆家長大會第 4 次會議
貳、會議時間：105 年 7 月 23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
參、會議地點：香園紀念教養院 湖口院區愛心園簡報室
肆、會議主席：陳會長百合女士 紀錄：蔡玉蓮
伍、會議內容：

一、主席致詞:(略)

二、董事長致詞:

1. 政府各級主管對本院環境改善部分，有很多的要求，例如要求須設置哺乳室等，政府給予本院的補助很少，但開銷很大、很吃力，我們一直想盡辦法。
2. 其實對機構來說，辦理日托照顧較容易經營，但家長們最需要的是全日型照顧，香園每年需要七千萬元才能正常營運，目前除了政府補助款及托育養護費自付額收入之外，本院每年還需要對外募集二千萬元，才能勉強維持。
3. 家長們應了解我們的處境，我們現在完全為服務對象付出，更思考要如何做得更好，以後服務對象的年紀會越來越大，需要的照顧支出也會越來越多，人會生病，怎麼辦？這變成機構的事。
4. 我的結論是：家長一定要團結一起幫助香園開源，幫忙購買香園的產品，像是雞蛋等；先前也曾邀請蔡總統協助畫托特包提供義賣，並將所得捐給香園，我們無時無刻都在想著要如何使服務更好。

二、副會長致詞:(略)

三、院長致詞:相信家長們都有感受到:雖然我們的經濟條件沒有很好，但是我們的服務並沒有因此而打折，我們很努力，老師們都很盡心盡力地把每位服務對象照顧好，請家長們一起努力共同關心孩子。

四、報告事項:

(一)第 10 屆家長大會第 3 次會議(105.1.31)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:

序號	列管日期	提案內容	主責單位	辦理情形	完成進度
1	105.1.31	有關 105 年度母親節親子聯誼活動辦理方式，提請討論	社工組	已依決議於 105 年 5 月 7 日辦理完畢。	■完成 □未完成

2	105 .1. 31	有關 104 上半年度家長(屬)意見暨院方回覆事項說明與討論。	各組	已依決議通過執行。	■完成□未完成
---	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

(二)第 7 屆服務對象權益委員會第 3 次會議(105.6.4)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:

1. 已依決議自 105 年 6 月份起，鄭木材先生遞補為第 7 屆服務對象權益委員會委員。
2. 針對宿舍除濕機不足，致服務對象的衣物易產生異味之問題，傅正泰主任委員捐贈本院 2 台除濕機，鄭木財委員捐贈 3000 元購買除濕機。

(三)家長會財務組報告家長會基金收支明細，請參閱附件一。

(四)有關 104 下半年度家長(屬)意見暨院方處理/檢討改善事項說明，請參閱附件二。

(五)有關 104 下半年度家長(屬)對本院服務滿意度之檢討與改善說明。

(六)本院各組 105 年度服務工作重點報告:

教保組:報告內容請參閱香園網站 ppt 檔。

- 護理組:
1. 因應人力不足，目前有和大安醫院合作，假日服務對象需要就醫時，大安醫院會派車來院協助就醫事宜。
 2. 針對口腔照護部分，除了定期提供牙齒檢查之外，也定期為服務對象進行牙齒塗氟。
 3. 對於 30 歲以上的女性服務對象，會定期陪同至醫院做子宮頸抹片檢查。
 4. 服務對象每年進行健康檢查後，護理組都會針對健檢結果有異常的部分，進行追蹤，今年預計於 10 月份進行健康檢查。
 5. 每年 10 月份，都會安排服務對象接受流行性感感冒疫苗的施打，以增強抵抗力，請家長配合簽署施打疫苗同意書。
 6. 有長期用藥的服務對象，省親假返家期間，請家長務必按時給予服藥。

總務組:總務組的主要業務包括:

1. 環境衛生:每 3 個月進行環境消毒一次，並積極落實防蚊相關措施。
2. 消防安全:每半年舉辦一次消防演練，上半年已於 5 月份舉辦完畢，下半年將於 10 月份辦理。
3. 無障礙環境:採取走動式管理，發現設備有損壞或需改善情形，立即進行修繕，讓服務對象擁有乾淨、舒適的環境空間。

住宿服務組:1. 夜間工作團隊組成介紹。

2. 夜間照護內容簡述。

3. 夜間工作人員工作目標及訓練。
4. 衣物處理流程報告。
5. 衣物異味處理策略與執行說明。
6. 目前衣物儲放方式簡述。
7. 需要家長配合事項說明。

社工組：報告內容請參閱香園網站 ppt 檔。

- (七)轉達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有關申請交通補助費之規定:家長(屬)蒞院探視服務對象或接他外出，不能申請交通補助費，必須接服務對象返家團聚，才符合申請交通補助費之規定。
- (八)本院訂有「服務對象權益申訴辦法」，並已公佈於兩院區公佈欄，另設有申訴箱，家長(屬)們倘有任何建議或申訴事項，都歡迎使用申訴箱，或利用電話、香園網站等管道，與我們聯繫，香園 E-mail:

hsiangyuan3344@gmail.com

五、討論事項

案由：有關選舉香園紀念教養院第 11 屆家長委員一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 依據香園紀念教養院家長會組織章程之規定：「本會設家長委員會，由會員推選委員七至十三人組成之，每二年改選一次，連選得連任，為義務職。」

2. 第 10 屆家長委員之任期自 104 年 1 月至 105 年 12 月止。

3. 第 11 屆家長委員之任期自 106 年 1 月至 107 年 12 月止。

決議：主任委員：陳百合，副主任委員：牛正邦、施詠薰。

委員：蔡永興、錢春照、吳秀霞、鄭珠汶、林武雄、張安雄
羅伊廷、梁國賢、彭文祺、劉俊良。

六、臨時動議

院長：1. 有關兩院區守衛室服務調整部分，原守衛室有專人服務，現為節省人事經費的支出，兩院區守衛室不再設置專人服務，家長(屬)來訪時，可按門鈴，工作人員會出來開門，造成不便之處，敬請家長(屬)們體諒。

2. 本院要求教保員必須遵守一些工作規範，例如服務時間不得接聽電話，以免服務被打斷，故家長(屬)若需使用電話與教保員進行溝通時，請利用中午或下午 4 點以後時段，若有急事，可撥打至社工室，請社工員協助，敬請家長們配合。

3. 政府對機構的規範很多，例如勞動部規定機構必須設置哺乳室，故本院必需修改廁所空間來因應，這是一筆大的支出；另外，捐款不得用在給付薪資，勸募活動只能募集專業人員(護士、教保員)的薪資等等規定。

4. 目前香園每年收到外界捐款約一千二百萬至一千三百萬之間，這個金額對香園實際營運需求來說是不足的，未來本院將透過 line 及香園網站宣傳線上捐款，我們希望在不影響捐款人家庭生活之下，能夠每日捐 10 元、每月捐款 300 元，希望能找到 5000 位願

意長期小額捐款者，若每位家長能幫忙找 20 位，那麼就將近有 4000 位小額捐款者，如此本院每年將會有固定的捐款收入，等廣告單出來時，請家長們多多幫忙宣傳。

董事長：請大家多多幫忙，想想如何支持香園，香園是社會的、是大家的，香園一年需要二千萬元的捐款，才能勉強維持營運，希望家長們多多幫忙宣傳線上捐款活動。

林委員：請大家拍手來表達對董事長的敬意。

七、主席結語：請各位家長多多推銷香園的產品，也多幫忙宣傳線上捐款活動，大家一起來幫助香園。

八、散會(12:00)